

附件二

經費編列說明

一、土壤及地下水調查採樣分析作業所需之費用應參考「環境部環境管理署補助地方環保機關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查證與評估工作經費編列基準」進行編列

二、採用風險管理措施所需之相關工作內容，其經費編列方式可參考下表，未列於下表之項目，應檢附訪價單供參，並提出說明。

項目	單位	單價 (元，未含稅)	說明
1.TPH 補充調查			
碳數分組分析	樣品	60,000	
揮發性有機物分析	樣品	10,000	
半揮發性有機物分析	樣品	10,000	
2.蒸氣室內入侵補充調查			
土壤氣體採樣及分析	樣品	16,000	
室內空品採樣及分析	樣品	25,000	
室外空品採樣及分析	樣品	25,000	
3.水文地質補充調查			
地質鑽探	點	200,000	深度以25公尺為原則
土壤物性試驗	樣品	5,500	包含含水率、單位重測定、粒徑分析、孔隙比、乾密度等
4.受體暴露行為、暴露途徑、與暴露參數田野調查	份	1,200	問卷可參考環管署「健康風險評估系統」中之風險問卷題庫進行設計

5.風險評估作業	式	400,000	
6.適當改善計畫書或整治計畫書撰寫	式	150,000	
7.場址定期巡查	次	8,000	
8.資訊宣導或民眾說明會議	次	30,000	
9.人體健康監測	人次 或式	依場址實際 作業內容及 訪價結果編 列	1.體內污染物濃度 追蹤，如血液、尿 液、毛髮之污染物 含量檢測 2.應檢附訪價單作 為佐證
10.風險管理措施執行/風險 管理成效確核	—		應檢附訪價單作為 佐證